

仁爱堂归正福音教会
主日学课程
第二季、二零一三年
查考歌罗西书
第六课：(西三 5-17)
把基督的道理存在心里

大纲：

這一課的內容是歌羅西書的核心重點之一，它承接三 1-5 的提醒，正式開啓生活實踐的教導！簡言之，保羅要聖徒們不再“仍像在世俗中活著”（二 20）那樣，只思念地上的事，而是真正覺悟自己已經與基督一同復活，我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上帝裏面！從此開始，好好學習如何活在世上、活在主裏。

綱目：

1. 從第三章起，歌羅西书谈论的重点真正进入了生活操练与实践的阶段，整卷歌罗西书到此也转入另一层属灵教导的高潮。头四节(1-4)承先啓後，其中的焦点專注在我们的生命；接下来的这一段(5-17)，则把焦点放在基督徒生活上！
2. **第 5-11 节：** 必须把罗十二讲到的活祭与更新，林後五 17 讲到的新造的人，以及弗四 17-24 讲到的脱去旧人和穿上新人等章节，合在一起读。〔保罗前面讲到他要“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引到神面前”，现在就是在教导信徒们如何在生活上完全。他用的词汇是**新人的更新**，而且**渐渐更新**，一直到活出主的形像！〕
3. **同死、同活：** 從第 5 節開始，保羅繼續講到「死」與「活」，但是他談到的範圍、層次與順序，又與之前的不同！直截了當地說，必须先「活」了，而後才能談得上「死」。既然我們與主耶穌基督一同復活了，這就是我們如今在主里面得着的地位，之後，我們才談得上經歷和操練在“活”中之“死”。〔換言之，我們「活」著的時候，就要學怎麼「死」！所以要**治死**…；要**棄絕**…；已經**脫去**…，**穿上**…；要**存**(原文作穿)…。這幾個不同的詞語都指著相同的目標說的，就是要治死身體的惡行(羅八 13)，脫去從前行爲上的舊人(弗四 22)。〕
4. 「**治死**」的工夫有一個目標，是要使我們能「活」着。保羅在西三 5 談到“治死地上的肢体”時，是緊接在講過了與基督同死同復活的真

理教义之後；我们与基督同复活，就是我们开始治死身体的恶行的时候；也就是进入与主同活的阶段。这里面死、活之间的反合性的意味，非常强烈与突出。〔怎麽样的活着呢？是生命中拥有神的形像样式的活，这形像样式是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的！另外一方面的含意是，把身体献上当作活祭，这是“向着罪死，向着义活”的教义真理。起先保羅在羅六章里，提到不要把自己的肢体献给罪作不義的器具；倒要像从死里复活的人，将「自己」献给神，并将肢体作義的器具献给神(罗六 13)。而後到了第十二章，保罗进一步谈到将身体献上，当作活祭。旧约里的死祭到了耶稣基督的时候，就完全结束了；现在祂要我们献上的，是把身体献上的活祭。作为祭物献给神，就含有「死」的意味在内，不过这里的「死」却是在我们仍在肉身活着的时候，才可能进行的。〕

5. 保罗讲到这「地上」的肢体，特别把地上一词标举出来，为的是与「上面」这一个词语相对照。在「上面」神那里，有基督坐在神宝座的右边，并有我们的真正的生命，与基督隐藏在神里面；但是在「地上」，我们仍活在肉身之中，肢体中的律一直与内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相争。地上的肢体要把我们掳去，使我们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，但是，我们既然已经从心里顺服所传给我们道理的模范，就该将自己献给神，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(罗六 13)。
6. 谈到治死我们在地上的肢体，保罗在他自己心中有很具体、确切的项目。他所指着说的，乃是治死如淫乱、污秽、邪情、恶欲，和贪婪等旧人和旧人的行为。这几方面都归属於肉体情欲的范围内。
7. **第 8 節：弃绝(αποτιθημι, 659)**又可译为「脱去」，在新约中出现之经节计有：徒七 58；罗十三 12(脱去暗昧的行为)；弗四 22(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)；弗四 25(弃绝谎言)；西三 8(弃绝这一切的事)；来十二 1(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)；雅一 21(脱去一切的污秽)；彼前二 1(除去一切的恶毒…)。从在这几处经节中的用法来看，「弃绝」一词的字面含意虽然偏向负面，却都带著正面的果效。
8. **第 10, 12 節：穿上(1746, ενδυσω)**是一个重要的字眼，圣经上在谈到成为新造的人时，我们总会遇上它。它的含意不仅是穿衣服那样，只

是把衣服穿上去而已，其实它还带著有**改变、变成**等意思。读这一个词时，我们还得和「**脱去**」一词一起读。〔在新约中，「穿」字被多次使用，几处相关的经节有罗十三 12, 14；林前十五 53, 54(这必朽坏的，总要变成不朽坏的；此处「变成」原文作「穿」下同)；加三 27；弗四 24；弗六 11, 14；西三 10, 12；帖前五 8 等等。〕

9. **第 12-13 节：**另一个以「**所以**」作开头的句子。保罗在此乃从**正面地「穿上」**来进行他的讲论；这有别於前面的那一段(三 5-9)，那边较侧重於「**弃绝**」、「**脱去**」反面的**恶行**，作为他讲论的中心议题。
〔到此为止，保罗已经花了很大的力气，讲解为什麼要脱、要穿的道理。可能我們會以為既然所穿上的已經是新人了，为什麼还要叫这新人渐渐更新呢？保羅思維細膩周全，也把這方面的道理解釋一遍。现在从第 12 节起，他就进一步告诉我们，到底这要穿上的新人，是怎麽样的一位新人？〕
10. **为什麼我们要穿上怜悯、恩慈、谦虚、温柔、忍耐的心**等这些品德？保罗从我们的身份来说服我们，他指出：我们既是①神的选民、②圣洁、③蒙爱的人，就要穿上！
11. **神的选民：**这原是神给以色列人的特别名称(参考赛四十三 20，六十五 9，诗一零五 43，太二十四 22 等)；但是，现在这一称谓则用在新约里蒙恩得救的人身上。〔西三 12 其实是新约中头一次这麼用，保罗也在提後二 10 和多一 1 里用到过。〕
12. **愛：**聯絡全德！〔怜悯、恩慈、谦虚、温柔、忍耐的心、包容、寬恕等七样，都是宝贵的人格上的珠宝；如何把它们串联起来？这就须要「爱」来联结。「爱」不但穿针引线，同时也统贯整合！〕
13. **第 16 節：**「智慧」一词出自($\sigma\omicron\phi\omicron\varsigma$, 4678)，在歌罗西书里总共出现 6 次，分别在：一 9[在一切属灵的智慧悟性上，满心知道神的旨意]；一 28[用诸般的智慧，劝戒各人，教导各人，要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]；二 3[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，都在祂(基督)里面藏着]；二 23[这些规条，使人徒有智慧之名…]；三 16[用各样的智慧，把基督的道理，丰丰富富的存在心里]；四 5[用

智慧与外人交往]。〔附带一提的是，「智慧」一词出现在《哥林多前书》这封信里的次数最多次，共有 17 次。〕

14. 「各样」(πας, πασα, παν, 3956)原文里的意思是「一切」、「全部」(all)。它和西一 9 里的「一切」是同一个字(在一切属灵的智慧悟性上，满心知道神的旨意)；也和一 28 里的「诸般」相同。这个字在歌罗西书里还出现在下列经节当中：一 4, 6, 9-11, 15-20, 23, 28(诸般)；二 2-3, 9-10, 13, 19, 22, 三 8, 11, 14, 16-17, 20, 22-23；四 7, 9, 12。它多半被翻译为「一切」。
15. **復習：**在歌罗西书里，保罗提到两方面的**丰盛**：头一方面是神的丰盛，就居住在基督耶稣里；另外一方面，是我们也在基督里得着了神的丰盛。此外，保罗也再三重复讲到我们必须「满心」的知道神的旨意；要在神的旨意上完全、信心「充足」，能站立得稳；要在悟性中「丰丰足足的」有「充足」的信心；也要把基督的道理「丰丰富富的」存在心里；最後也要把神的道理传得「全备」。把神的道传得全备，也正是保罗谈到他蒙召作教会的执事，所要作的事工。

附註 I:

這一課的經文裏用了另外兩次「所以」這個連接詞，頭一處在西三 5：**所以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；就如……**。第二處在西三 12：**所以你们既是神的选民，圣洁蒙爱的人，就要存……**。

問題討論：

1. 在西三 3 里，保罗讲道“我们已经死了”，而第 5 节(不过两节之後)他又提到“要治死我们在地上的肢体”。到底这两种死有什麼关连？其中又有什麼奥妙？
2. 治死我们在地上的肢体与苦待己身有何不同？又与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有何异同？
3. **什麼是基督的道理？** (the word of Christ)指着什麼说的？又它与罗马书二章 20 节里的「真理的模范」、六章 17 节里的另一个词汇「道理的模式」(that form of doctrine)，在含意上有何相关？在提摩太後书一章 13 节里，也提到过「那纯正话语的规模」(the form of sound words)，它们之间可有什麼关联？